

别走错！拉萨两路口设置“左转右置”车道

商报讯(记者 娄梦琳)为持续优化城区道路交通通行环境,提升路口通行安全与通行效率,近日,拉萨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对罗堆路与鲁定路、金珠路与蓝天路两个路口的车道通行方式实施优化调整,设置“左转右置”车道,进一步规范路口车辆通行秩序。

记者来到罗堆路与鲁定路十字路口,只见南向来车左转车道已调整为右置,地面施划了新的导向标线,不少行经此处的驾驶员按照新的通行标识有序通行,路口交通秩序井然。据介绍,由于该路口紧邻柳梧大桥以及金珠路辅道,是城区交通流量较大的路口,此前辅道驶出车辆经常随意穿插直行车道,抢行、变道行为多发,极易引发剐蹭事故,存在较为突出的交通安全隐患。此次车道优化调整完成后,能够有效避免车辆无序穿插变道行为,理顺路口

车流走向,降低道路交通事故发生概率,筑牢道路交通安全防线。

随后,记者又来到金珠路与蓝天路路口,该路口西向来车掉头、左转车道也调整为右置。拉萨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相关负责人介绍,改造前,路口左侧转向车道空间狭小,转弯半径不足,难以满足大型货车、客车等大型车辆一次性完成掉头或左转操作,极易造成路口车辆滞留、通行拥堵,影响整条道路通行能力。“路口改造后,将掉头、左转车道迁移至道路最右侧,为大型车辆预留充足的转弯空间,从根源上解决大车转向困难、通行不畅的痛点,有效减少路口拥堵,显著提升该路口整体通行效率。”该负责人说。

在此,拉萨交警提醒广大交通参与者,目前两处路口的车道通行规则已发生变化,途



经上述路口前,请提前规划行车路线,提前熟悉调整后的车道分布,避免临近路口时临时

变道。同时,也希望广大驾驶员自觉遵守交法规,做到安全文明出行。

拉萨市中级人民法院关于公开遴选法庭驻场运维服务商的公告

为切实做好《拉萨市中级人民法院法庭驻场运维服务项目》采购工作,根据相关规定,我院本着“公平、公正、公开、透明”原则特面向社会公开遴选法庭运维服务机构,欢迎符合资格条件、服务质量优、信誉口碑好的各服务商参与投标,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项目概述

1、项目名称:《拉萨市中级人民法院法庭驻场运维服务项目》

2、服务内容:由第三方运维公司指派2名中级工程师运维人员驻场拉萨中院,负责拉萨中院相关法庭的信息系统及硬件维护工作。

运维日常工作内容包括(详见招标文件):1.法庭相关运维服务;2.基础网络环境运维;3.机房基础环境;4.其他项目配合。

3、服务费用:本项目最高限价46.32万元,超过最高限价视为无效报价,将取消其比选资格;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投标。

二、投标单位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投标单位近3年内无重大违法违规记录,未被信用中国、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国政府采购网、中国裁判文书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异常经营名录、税收黑名单等。

三、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响应文件包括报价函、营业执照副本、法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受托人身份证明及第二条“投标单位资格要求”中相应的证明材料。

四、报名事项要求

1、报名时间:自公告发布之日起截止2026年9月21日18:00,报名时同步领取采购相关文件;

2、报名地点:拉萨市中级人民法院主楼709室。(拉萨市城关区热嘎曲果路12号);

3、报名时需提供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复印件或“一照三号”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证明及委托书。

五、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地点

1、响应文件递交方式:由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现场递交纸质版响应文件一份(需密封装订,内含正副本各一本),不接受邮寄、电子邮件等形式。

2、响应文件递交时间:截止2026年9月24日18:00,

逾期送达不予受理。

3、资料递交地点:拉萨市中级人民法院南门办公楼709室。(拉萨市城关区热嘎曲果路12号)。

六、比选评审办法

本项目本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采用综合评分方式进行比选,评审结束后在拉萨市中级人民法院公众号公示中选结果,公示无异议后限期签订服务合同。

七、其他补充事宜

1、响应文件须密封完好,在封面上注明项目名称、公司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等信息并加盖公章;

2、投标单位所提交的所有材料、文件均应真实有效,一经发现弄虚作假立即取消比选资格并列入黑名单,后期发现相关问题也可解除合同;

3、本次比选不收取报名费、评审费,中选后按合同约定支付相关服务费用;

4、本公告未尽事宜由拉萨市中级人民法院负责解释。

八、联系方式

名称:拉萨市中级人民法院

地址:拉萨市城关区热嘎曲果路12号

联系人:德吉央金老师

联系方式:13908914696,0891-6956692

特此公告

拉萨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6年9月18日

西藏日报社公开遴选空压机保养服务商公告

项目概况:西藏日报社公开遴选空压机保养服务商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西藏日报社办公室采购和项目组获取遴选文件,并于2026年9月29日16:0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西藏日报社公开遴选空压机保养服务商项目

2.遴选方式:响应商报价不得高于本次最高限价,通过遴选小组集体审核潜在供应商资质、报价、团队专业性、诚信、工作业绩、应标文件内容等资料,择优确定遴选结果,选取中标候选人。

3.预算金额(最高限价):46000.00元

4.服务期限:服务履约合同一年一签订,是否续签服务合同以印务中心对上一年度服务质量的考核评价结果确定;若考核评价合格,则可续签第二年度合同,最长不超过三年;若经评价服务不合格,则不再续签第二年度合同,重新进行招标。

5.服务地点:西藏日报社印务中心

6.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二、采购需求

完成西藏日报社印务中心阿特拉斯·科普柯螺杆式空压机GA22P-10、GAe30FFA-10各一台,博士汉德BS22-10B空压机一台的维护保养。主要内容为:更换含管道滤芯、润滑油、空气滤芯、油过滤器、油气分离器、卸荷阀保养包、单向阀保养包、最小压力阀保养包、恒温阀保养包、排水阀保养包及维护保养临时出现的其他问题,维保售后保障期限至少一年。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等有效的营业执照。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财务状况报告或相应的承诺。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备证明材料或相应的承诺。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5年1月至今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或相应的承诺(成立未满3个月的提供成立以来的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凭证或相关情况说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5.参与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2023年至今),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或相应的承诺。

(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采购项目。(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2.供应商应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记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且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没有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在中国裁判文书网2023年至今企业主体无行贿犯罪记录。(自行提供承诺函或查询的证明材料)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条件:

1.须具备阿特拉斯·科普柯螺杆式空压机厂家授权资质。

四、报名时间、方式及地点

1.报名时间:2026年9月18日至9月23日,每天上午9:30时至13:00时,下午15:30时至18:00时,逾期不再受理报名。

声明

由浙江八咏公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日喀则分公司承建的“S514线萨尔至陈塘段改建工程一标段”已完工,所有农民工工资、机械费、材料款已结清,如有异议,请于本声明见报之日起30日内与我公司联系处理。

联系人:何科兵 **联系电话:**15884529260

特此声明

浙江八咏公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日喀则分公司
2026年9月18日

公告

拉巴次仁,曾任西藏瑞电能源建设有限公司左贡县分公司法定代表人、左贡县佩吉建工建材有限公司监事。我司两年以来多方尝试,均无法与你取得联系。请你于本公告刊登之日起45日内,联系西藏藏瑞特建设有限公司办理相关手续。逾期未办理一切责任自行承担。

特此公告

西藏藏瑞特建设有限公司
2026年9月18日